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1258/02-03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 : CB2/PL/FE

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特別會議紀要

日期 : 2003年1月13日(星期一)
時間 : 下午4時
地點 : 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

出席委員 : 李華明議員, JP (主席)
張宇人議員, JP (副主席)
朱幼麟議員, JP
陳婉嫻議員, JP
鄭家富議員
麥國風議員
勞永樂議員

列席議員 : 胡經昌議員, BBS, JP

缺席委員 : 涂謹申議員
黃容根議員
梁富華議員, MH, JP
黃成智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 :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
楊永強醫生, JP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陳鎮源先生

署理食物及環境衛生署署長
黎陳芷娟女士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副秘書長
(食物及環境衛生)
陳育德先生

列席秘書

：總主任(2)5
李蔡若蓮女士

列席職員

：高級主任(2)2
麥麗嫻女士

經辦人／部門**I.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就行政長官2003年施政報告舉行簡報會**

主席邀請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向委員簡介其施政方針及未來18個月的新措施。

2.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解釋，在食物安全、環境衛生及漁農範疇下有兩項新措施，詳情載於施政綱領內“建設公義仁愛的社會”的部分。

3. 關於食物安全，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表示，衛生福利及食物局的策略，是把有限的資源用於加強巡查和規管高風險的地方。此外，當局亦致力加強與食物業的合作，並透過公共教育，提高公眾對食物衛生的認識。

4. 至於控制爆發禽流感的工作，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解釋，由於禽流感已成為本港一種風土病，因此必須採取另一種方法對付這疾病，銷毀雞隻不再是唯一的解決方法。他表示，政府當局的現行策略，是在各個層面上盡量減少爆發禽流感的風險。為提升預防疾病的能力，政府當局尋求業界合作，提高農場的生物安全水平，在零售街市／農場實施更嚴厲的衛生措施及增設休市清潔日。他補充，政府當局亦正推行防疫注射試驗計劃。現時，防疫注射計劃的涵蓋範圍約為60%的家禽農場，而曾爆發禽流感的農場，亦有使用疫苗。政府當局會檢討試驗計劃的成效，以確定防疫注射在本港控制禽流感方面所擔當的角色。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強調，一如許多其他國家，防疫注射只是一項控制疾病蔓延的輔助措施。

5. 關於未來18個月的工作計劃，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告知委員－

- (a) 政府當局會就食物標籤法提出修訂建議，規定在標籤上載明致敏物質及食物添加劑成分；
- (b) 政府當局已完成一項有關營養標籤可行性的研究，現正審議各項方案；

- (c) 政府當局現正制訂漁船發牌制度的細節，以規管商業捕魚活動，解決漁業資源有所減少的問題；
- (d) 政府當局會擴展外判安排，並加強食物及環境衛生署(食環署)的合約管理制度，藉此提高成本效益和服務質素；
- (e) 政府當局會改善現時街市的設施和管理，以增強其營商環境，並會探討新公共街市的新設計／營運模式；及
- (f) 政府當局會繼續加強公眾教育、改善與業界的溝通和合作，確保食物安全及環境清潔。

6.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答允在2003年1月16日前提供文件，闡述未來18個月政府當局在食物安全、環境衛生和漁農方面的政策措施，供委員參考。

(會後補註：政府當局的文件於2003年1月15日立法會會議上提交，並於2003年1月16日隨立法會CB(2)938/02-03(01)號文件送交委員。)

討論

控制禽流感的措施

7. 張宇人議員表示，家禽農場東主和零售商均希望將本港現正試用的疫苗，接種於所有本地和從內地進口的活雞。

8.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解釋，禽流感病毒事實上有不同類型。雖然至今，本港所使用的疫苗能預防接種的雞隻受病毒感染，但雞隻並非得到百分百保障。政府當局須搜集更多數據，評估疫苗對在本港出現的禽流感病毒的長遠成效。他重申，疫苗注射只是控制禽流感的一項輔助措施，不能百分百確保接種的雞隻不受感染。因此，政府當局已推行全面和敏感度高的監察制度，以便在各層面上能早日偵測禽流感病毒。不過，他同意政府當局應盡早決定是否將疫苗注射計劃擴展至所有農場。至於從內地進口的活雞，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現正與內地當局聯絡，商議所需的管制措施。

9. 張宇人議員表示，現時許多街市(例如楊屋道街市和大成街街市)內的小型家禽檔位數目眾多，而且非常貼

近。他建議政府當局應改善該等街市活家禽檔位的擠迫情況，而新街市在設計上，應盡可能為家禽檔位提供更多空間，並裝設獨立的通風系統。

10.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同意，有需要改善部分現有街市的環境，而食環署現正研究應作出的改善。署理食環署署長補充，在未來數年會分階段在現時約50個街市進行一般的改善工程，包括重鋪公用地方的地面、將家禽檔位分隔，以及裝設獨立的通風系統等。將會推行的確實工程須視乎街市的情況而定。

11. 勞永樂議員支持政府當局為解決禽流感問題而訂定的新策略，因為新策略強調家禽業人士有責任確保其農場或檔位合符衛生。他同意，若業界因不遵從衛生規定而導致爆發禽流感，政府和市民並無責任向業界作出補償。儘管如此，勞議員關注到，若政府當局須密切監察所有家禽農場、檔位和新鮮糧食店，以及該等地方附近的農場和檔位是否有雞隻受感染，對人手會否有影響。

12. 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署長回應時表示，當局無須增加人手以推行新策略，因為在過去12個月，漁護署已發展了電腦數據庫，記錄所有家禽農場的情況，包括其設施和雞棚設計。至於監察家禽檔位和新鮮糧食店，署理食環署署長表示，當局每天巡查食環署轄下街市內所有活家禽檔位。食環署若認為在某段期間須加強巡查家禽檔位，亦會通知房屋署，以便該署就其管理的家禽檔位實施相應的行動。

13. 勞永樂議員詢問，就最近禽流感事件中被政府當局銷毀的雞隻，政府當局基於甚麼法律理據而作出不向飼養人補償的決定。漁護署署長表示，法例就處理此類情況訂有不同的權力。《公眾衛生(動物及禽鳥)條例》(139章)第6條賦予他沒收和屠宰，以及其後作出補償的權力，只是其中一種處理方式。他可合法地採用其他方法而無須作出補償。

14. 勞永樂議員詢問，對於那些經常爆發禽流感的家禽農場，而經營者又沒能力改善設施以符合衛生要求，政府當局將如何處理。

15. 漁護署署長表示，政府當局亦非常關注該等農場的情況，該等農場大多規模較小，而擁有人並無能力投入資源作出改善。他表示，在過去數月，當局已撤銷9個此類農場的牌照。主席詢問，政府當局會否亦撤銷經常發生禽流感的家禽檔位。署理食環署署長回答，當局會根據每宗個案的情況，考慮是否終止租約或撤銷牌照。

加強公共街市的競爭力

16. 鄭家富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會採取什麼措施，拉近食環署街市與超級廣場在設施和環境方面水平的差距。他表示，部分食環署街市的設施差劣，須予改善。

17.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解釋，當局已調撥資源，在部分街市進行一般改善工程，以及在若干符合條件的街市安裝空調。他補充，食環署亦曾進行檢討，找出現有街市須予改善的地方。他表示，當局會以試行實施措施，以期加強若干選定街市的營商環境。

精簡食物業發牌制度

18. 張宇人議員表示，就放寬小食食肆牌照對出售食物種類的限制，飲食業曾與政府當局進行長時間討論。他詢問，政府當局在未來18個月會如何跟進這方面的工作。

19.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回應時表示，食環署已採取多項措施，簡化發牌規定及精簡發牌程序。署理食環署署長表示，為加快食肆的發牌程序，食環署已推行“個案經理”計劃，並大大縮短簽發食物業牌照發牌條件通知書的時間。現時，在提交合格證明書後，食環署可於短期內簽發暫准牌照。她表示，食環署會因應業界提出的意見，繼續精簡發牌程序。

20. 至於小食食肆牌照，署理食環署署長表示，政府當局一直與業界定期舉行會議，釋除他們的憂慮。她表示，當局將於2003年就食物業的發牌制度及程序進行大規模檢討。業界對如何改善小食食肆牌照所提出的意見，政府當局會予以考慮。

21. 陳婉嫻議員同意，政府當局應檢討並改善現行的發牌規定及條件，例如燒味及鹹味店的發牌規定及條件，因為部分規定已不合時宜。應主席的要求，署理食環署署長答應考慮在2003年4月左右向事務委員會提交檢討工作的初步進度報告。主席表示，此事項會納入事務委員會的待議事項一覽表內。

應付政府削減政策局撥款的措施

22. 鄭家富議員詢問，預計政府將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削減撥予政策局的款項，衛生福利及食物局會如何應付這情況，另外，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在未來18個月有否計劃

政府當局
秘書

把轄下的部門合併。主席進一步詢問可否將食環署的部分職能與漁護署合併。

23.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不斷檢討各政策局及部門的職責和職能，研究可否進行重組。他表示，由於食環署和漁護署各自的職責範疇十分廣泛，因此目前並無計劃把兩者合併。不過，衛生福利及食物局會致力改善漁護署與食環署在工作方面的協調。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又表示，當局亦無計劃把衛生福利及食物局與其管轄下任何部門合併。

預防及控制疾病的措施

24. 麥國風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有否估計未來一年疾病(例如霍亂、登革熱及腸道傳染病等)感染的趨勢。他又詢問，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有否就控制這些傳染病的蔓延訂定任何目標或服務表現指標，以及當局採取了哪些監控措施。

25.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施政綱領通常不會載列服務表現指標，但他會考慮在預算草案中列出適當的表現指標。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會繼續致力預防登革熱等疾病，以及推行滅蚊運動。不過，當局預期，由於在本港鄰近地區發現的登革熱個案數目眾多，香港將無法杜絕該疾病。

26.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又表示，政府當局會繼續加強各項措施，確保食物安全及控制傳染病蔓延。他表示，衛生福利及食物局、漁護署、食環署及衛生署定期舉行會議，檢討和加強協調在預防及控制傳染病方面的工作。本港最近爆發禽流感及登革熱時，該3個部門一直緊密合作，監察及控制疾病蔓延。他補充，衛生署會進一步檢討現時預防傳染病的措施是否足夠，並在有需要時作出改善。

為職員提供訓練

27. 麥國風議員詢問有關食環署為其職員提供防止貪污及防止工傷的訓練。

28. 署理食環署署長表示，政府當局察悉市民關注實施公眾地方潔淨罪行定額罰款制度期間發生的輕微襲擊事件。她表示，在實施定額罰款制度前，食環署已為執法人員提供訓練，教導他們如何處理可能面對的困難。訓練內容包括情緒控制，以及如何處理發出公眾地方潔淨罪行定額罰款通知書時遇到的反抗行為。她表示，執法

人員清楚瞭解他們的責任及執法程序。此外，食環署為執法人員提供基本自衛術訓練，並與員工協會定期舉行會議，瞭解他們的困難及所需的支援。

29. 署理食環署署長又表示，自2002年6月實施定額罰款制度後，食環署已發出9 000多張定額罰款通知書，期間只發生數宗輕微的襲擊事件。她相信，當市民逐漸接受定額罰款制度後，實施情況會更順利。

30. 署理食環署署長表示，與其他部門比較，食環署有較多工傷個案，因為該署職員大多從事體力勞動工作。她表示，食環署轄下成立了一個委員會，由該署一名首長級人員擔任主席，負責研究如何提高工作安全。她指出，當食環署把更多服務外判後，工傷個案會有所減少。她又表示，這類個案均根據既定程序處理，在一些個案中，食環署根據醫生的意見批准員工放取長病假。

31. 至於防止貪污方面，署理食環署署長表示，廉政公署防止貪污處曾研究食環署不同範疇的工作，例如發牌及小販管理，並就這些範疇的工作提出防止貪污的建議。大部分建議已付諸實施，而食環署的管理層亦不時提醒員工嚴格遵守防止貪污的指引。

環境清潔

32. 麥國風議員表示，雖然本港已實施定額罰款制度，但環境清潔問題仍大有改善餘地，他詢問當局會採取甚麼措施令環境更清潔。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回應時表示，實施定額罰款制度後，香港的清潔情況已有改善。他表示，當局會不斷努力，加深市民認識保持環境衛生的需要。政府當局會進一步研究各種方法以加強公民教育及改善清潔香港計劃。

食物標籤及食物回收

33. 主席提到《工作進度報告 施政方針2001》，並詢問政府當局為何仍未落實以下措施 ——

- (a) 制定基因改造食物的標籤方案；
- (b) 修訂現行食物標籤法例；及
- (c) 訂立規管架構，以推行強制食物回收措施。

34. 主席要求政府當局承諾在未來18個月內落實這些措施及引入所需的法例。

35.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回應時表示，衛生福利及食物局會優先處理食物安全事宜，而食物標籤是其中一項將會採取的措施。他表示，政府當局會盡快向事務委員會提交有關食物添加劑及過敏性配料標籤的立法建議。

36. 主席詢問，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在2003年1月16日前就其施政措施向事務委員會提交的文件中，會否包括落實這些措施的時間表。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回應時表示，該文件會就衛生福利及食物局的施政措施提供更詳細的資料，而政府當局會在日後的會議上，與事務委員會進一步討論工作進展及實施詳情。

37.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5時結束。

議會事務部2
立法會秘書處
2003年2月24日